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以电话通知并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学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控股子公司以岭健康城科技有限公司增资7,000万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以岭康健城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岭健康城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控股股东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 2,8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北京康康盛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股权,以 1,2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深圳市华英智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股权。

监事会认为:以岭健康城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控股股东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 2,8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北京康康盛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股权,以 1,2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深圳市华英智联通信技术有

限公司 10%股权,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8日